臺南市七股區公所CEDAW宣導辦理成果報告

<table>
<tr><td>辦理單位</td><td colspan="4">七股區公所社會課</td><td>辦理日期</td><td>113/07/06~113/07/21</td></tr>
<tr><td>活動名稱</td><td colspan="4">七股海鮮節挖文蛤活動暨性平宣導</td><td>宣導對象</td><td>參加活動民眾</td></tr>
<tr><td rowspan="3">宣導人數</td><td colspan="3">性別</td><td rowspan="2">共計</td><td rowspan="3">CEDAW
自製宣導媒材類別</td><td rowspan="3">□講義 □文宣 □簡報
□廣播錄音檔 □影片
■其他:宣導看版</td></tr>
<tr><td>女</td><td>男</td><td>其他</td></tr>
<tr><td>2300</td><td>2054</td><td>0</td><td>4354</td></tr>
<tr><td>宣導管道</td><td colspan="6">□網路平台(含FB、Line、Youtube、Instagram、Podcast等)
□影片播放(廣告等) □廣播 □電視牆
□活動設攤 □競賽 □平面廣告空間
□研討會、座談會、說明會 □辦理CEDAW實體課程、工作坊
■其他:七股海鮮節挖文蛤活動</td></tr>
<tr><td>CEDAW應用</td><td colspan="6">1. CEDAW第 5 條：消除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作法。
2. CEDAW第16條第1項(d)：不論婚姻狀況如何，在有關子女的事務上，作為父母親有相同的權利和義務。但在任何情形下，均應以子女的利益為重。
3. CEDAW第 21 號一般性建議：婚姻和家庭關係中的平等，男女在社會上和家庭中享有平等的人權。
4. CEDAW第2條：「採取一切適當政策措施，消除對婦女任何的歧視」。</td></tr>
<tr><td colspan="7">宣導媒材內容及宣導過程整體概述</td></tr>
</table>

CEDAW自製宣導媒材：

1.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區公所自行製作且含有CEDAW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

2.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

3. CEDAW宣導對象應為民眾

- **宣導媒材內容概述**：本場次宣導活動運用性別平等辦公室製作「同性配偶與異性配偶享有相同收養子女之權利」CEDAW 第16條第1項(d)、「性別平等好觀念 家事分擔一起來」CEDAW 第5條消除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作法及 CEDAW 第2條「採取一切適當政策措施，消除對婦女任何的歧視」。實現性別平等，增強婦女和女童的權能，消除月經污名化。
- **宣導過程概述**：藉由本區113年七股海鮮節摸文蛤活動以文宣看板向民眾宣導，並以聊天的方式加深民眾對性別平等觀念的認識。
- **資源投注與結合情形**：利用113年七股海鮮節摸文蛤活動共計4個場次，結合六孔管理站友善設施(無障礙廁所、無障礙坡道及哺乳室等)並於服務台提供女性用品供需要的民眾取用，營造性別友善活動場合。
- **執行成效**：提供4354名民眾認識 CEDAW 概念，突破傳統性別刻板印象、營造性別友善社會氛圍。

CEDAW 宣導活動照片

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1.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區公所自行製作且含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
2.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
3. CEDAW 宣導對象應為民眾

活動開始前以文宣看板向民眾宣導 CEDAW 第5條消除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作法。

活動開始前以文宣看板向民眾宣導 CEDAW 第16條同性配偶與異性配偶享有相同收養子女之權利。

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1.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區公所自行製作且含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

2.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

3. CEDAW 宣導對象應為民眾

服務台設置登月計畫文宣，並提供女性用品供需求者取用

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1.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單位)、區公所自行製作且含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
2.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
3. CEDAW 宣導對象應為民眾